



新疆天业
XINJIANG TIANYE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会议日期：2021 年 2 月 25 日

目 录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 2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 4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说明	- 6 -
1、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 6 -
2、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7 -
3、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8 -
4、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9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保证大会圆满召开，对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特提出以下要求，请各位股东按此办理。

一、 参会股东代表和委托代理人于 2021 年 2 月 23、24 日上午 10:00-14:00，下午 15:30-19:30 办理登记，登记地点新疆石河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公司办公楼 5 楼证券部。

二、 为保证现场会议投票表决时人数和股权的准确性，参会股东必须在 2021 年 2 月 25 日北京时间 12:30 前进入会场，并在“股东签到表”上签到；会议地点：新疆石河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公司办公楼 10 楼会议室。

三、 股东登记及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四、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五、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提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重点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进行，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提案开始进行表决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进行书面表决，由参会股东推选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和律师共同对现场股东大会议案表决进行计票和监票。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由监票人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八、公司董事会聘请天阳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邀请列席人员及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公司证券部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异议，请与公司证券部联系，电话：0993-2623118，传真：0993-2623163。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会议召开时间：（以下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2 月 25 日（星期四）12:30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公司办公楼 10 楼会议室

●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晓玲女士

● 会议方式：网络投票与现场会议相结合方式

●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本次会议议程及有关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举行，表决结果将在 16:00 以后由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统计汇总后发送至公司，因此本次会议将在上午现场会议结束后暂时休会，下午表决结果出来后继续进行。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

三、推选并举手表决计票、监票人（2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

五、董事会秘书宣布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和议案表决办法

六、审议议案

1、听取并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2、听取并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3、听取并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听取并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七、股东发言及现场提问

八、参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对上述提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九、监票人宣布现场投票的表决结果

十、主持人征询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对表决结果是否有异议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休会。

休会

十二、监票人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十三、董事会秘书宣布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四、现场参会董事、监事在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会议决议上签字。

十五、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六、主持人讲话并宣布会议结束。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中议案的排列顺序对议案进行审议。本次会议审议议案时，第 1 项议案采取普通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第 2.00、3.00、4.00 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

二、累积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分开投票，每位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总数分别乘以应选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人数的乘积，每位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投票权全部投向某一位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投票权分散投向多位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最后按得赞成票的多少及所得赞成票股数是否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决定是否当选董事、独立董事、监事。

使用累积投票制度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具体步骤如下：

1、股东分类计算其所持有的董事投票权、独立董事投票权与监事投票权。

2、股东将其所持有的董事投票权、独立董事投票权、监事投票权分别集中投向一个或分散投向多个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不能交叉进行投票。

投票股东在表决单上必须写明其对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投票的具体股数。

3、在对董事、独立董事、监事进行投票时，该股东使用的投票权数合计应小于或等于其所合法拥有的对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投票权数。

4、在对董事、独立董事、监事进行投票时，如果表决票上该股东使用的投票权数合计超过了其所合法拥有的对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投票权数，则该表决票无效。

5、表决完毕后，由大会计票、监票人清点、统计票数，并由监票人代表当场公布每个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得票等情况及该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所得同意票相应的股份数、以及是否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等。

例如：在本公司本次董事选举中，拟选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监事 3 人。

某位股东所持股份数为 10000 股，则在选举董事时，其所合法拥有的投票权总数为 $10000 \times 6 = 60000$ 股（投票权数），该股东可以将其所拥有的全部投票权数（60000 股投票权数）投向一个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数分散投向多个董事候选人，但投向多个董事候选人的投票权数之和不得超过 60000 股投票权数。

在选举独立董事时，该名股东所合法拥有的投票权总数为 $10000 \times 3 = 30000$ 股（投票权数），该股东可以将其所拥有的全部投票权数（30000 股投票权数）投向一个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数分散投向多个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投向多个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投票权数之和不得超过 30000 股投票权数。

在选举监事时，其所合法拥有的投票权总数为 $10000 \times 3 = 30000$ 股（投票权数），该股东可以将其所拥有的全部投票权数（30000 股投票权数）投向一个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数分散投向多个监事候选人，但投向多个监事候选人的投票权数之和不得超过 30000 股投票权数。

表决完毕后，计票、监票人根据各股东投票情况，按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分类对每个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所得同意票数由高到低排序。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监事候选人所得同意票相应的股份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的，当选为董事、独立董事、监事。

三、本次会议议案表决均为普通决议，即该等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四、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参会股东推选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作为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统计的计票、监票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说明

1、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每位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 6 万元（含税）。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发表同意意见。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2、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控股股东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荐宋晓玲、周军、操斌、张立、张强、黄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董事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对上述人员的任职条件逐一进行审核。

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3、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控股股东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名刘嫦、张鑫、王东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已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对上述人员的任职条件逐一进行审核。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现任独立董事对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发表了肯定的意见。

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4、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即将届满，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荐张新程、万霞、黎春柳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会已按照《公司法》、《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事会工作制度》中监事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对上述人员的任职条件逐一进行审核。

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